公司代码:603901　　公司简称:永创智能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实施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届时回购专户上已回购的库存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最终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根据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届时回购专户上已回购的库存股)确定。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按照截止本报告出具日的总股本(439,389,026 股),已回购的库存股数量 (4,564,600股)计算,预计2018年度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23,915,343.43】元。

二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创智能	60390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彩芹	耿建
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西湖科技园西园九路1号	杭州市西湖区西湖科技园西园九路1号
电话	0571-28057366	0571-28057366
电子信箱	IR@youngsunpack.com	IR@youngsunpack.com

(二)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采购模式

公司用于包装设备生产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电气元器件、钢材和机械元件,其中电气元器件主要包括减速电机、伺服电机、变频器、PLC等;钢材主要包括型材、板材等;机械元件主要包括轴类、链轮链条、机架等。用于包装材料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为聚乙烯、聚丙烯等塑料颗粒。发行人采购部组织对供应商进行样品检测和书面调查,必要时进行现场调查,同时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定。采购部建立合格供方档案,记载包括首次评价记录及定期复评记录、供货记录及质量处理记录等。公司主要采购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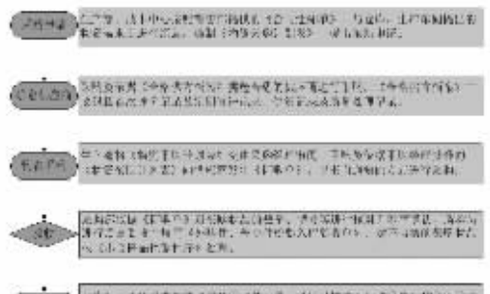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种类、规格型号较多,对于型材、板材、聚乙烯、聚丙烯、减速电机、变频器、PLC等便于采购的标准材料,公司通常根据订单制定采购计划,采购部根据采购计划组织采购;对于采购周期较长的轴类、机架、国外进口电气元器件等原材料,公司通常依据上年度的使用情况,结合未来销售预期制定年度采购计划,保证充足的安全备货以确保能及时响应客户需求。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执行的是“订单+计划”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对于智能包装生产线和非标单台设备,由生产部按照订单情况安排生产流程;同时由于发行人目前产能紧张,对于标准单台设备和包装材料等标准程度较高的产品,公司按照预计的客户采购情况,对部分产品及部件提前生产以缩短生产周期。

对于包装设备,发行人自行设计、生产、加工对安全性、可靠性、精密度、集成能力要求高的核心部件,如机芯、传动装置、驱动装置、电控设备等。发行人将产品部件的电镀、喷涂、发黑、零件热处理、氮化加工和氧化加工等生产工序委托给专业化的外协单位实现,外协加工的生产方式可以充分发挥专业化协作的优势,提高产品的生产效率。包装材料由发行人进行设计、生产。

3、销售及收款模式

(1)销售模式

在国内市场,公司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目前公司已在全国形成覆盖华东、华南、华中、华北、西南、东北、西北七大片区的营销服务网络。在国内中高端市场,公司通过直销模式,积极搭建与客户之间一对一的交流平台,及时了解客户的需求和市场动态,不断提高自身产品及服务的专业化水平;同时,公司采用经销模式对销售网络进行补充,拓宽销售渠道。

在海外市场,公司主要采用经销模式进行销售,即在目标海外市场根据各国当地的实际情况选择有实力的经销商,并以经销商买断产品的方式销售公司产品。公司从经营机制、经营思路和理念、产品经销经验、资信状况、业务队伍素质、销售网络等诸多方面对经销商进行综合评价,以确定合格的经销商。这种销售模式有利于公司以较低的渠道成本尽可能快地辐射到全球主要市场,保障了公司产品的市场覆盖面。

(2)收款模式

公司包装设备和包装材料具有不同的收款模式,其中包装设备产品按非标和标准化设计、生产的各自特点,又分别采用不同的收款模式。

①对于包装设备及配件中的非标产品,需根据客户要求进行定制化设计生产,合同金额较大,设备较复杂,一般与客户生产线配套或组合使用,需要在客户现场由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安装调试,公司的收款结算按照合同约定一般分为合同预付款、货到验收款、终验收款、质保金四个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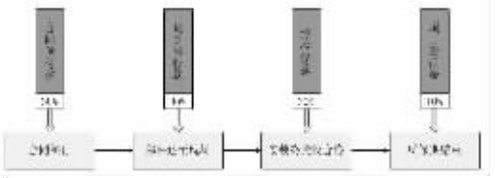

A、合同预付款

合同成协议签订生效后,客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一定比例(代表性为30%)的合同预付款。

B、货到验收款

公司将设备制造装配并自验收合格后,将设备拆解并发往客户现场,公司向客户收取合同总金额的一定比例(代表性为30%)作为货到验收款。

C、终验收款

设备在客户现场安装调试完成并进行试运行,经客户终验收合格后,公司确认收入,向客户收取合同总金额的一定比例(代表性为30%)作为终验收款。

D、质保金

设备终验收完成后,公司根据合同规定将该设备合同总金额的一定比例(代表性为10%)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一般为1年)内无质量问题后收回。

以上“3-3-3-1”是公司非标产品具有代表性的一种收款模式,此外还采用的收款模式有“3-4-2-1”和“2-3-4-1”等,并出现个别客户“5-4-1”三阶段甚至“9-1”两阶段的收款模式,不同的销售合同约定的收款模式会在收款阶段的细分(几个阶段)、各阶段收款金额占合同总金额的比例、各阶段收款日距离各阶段完成节点的最大天数(期限)等方面有所不同。但大部分合同的收款模式都基本包括对合同签订后的合同预付款、货到验收款、终验收款和质保金等款项支付的约定。

②对于包装设备及配件中的标准化产品,产品较为成熟,多为独立使用,客户则货签收后发行人确认收入,合同中通常约定在签收后的1-3个月内公司向客户全额收取合同价款,其中对于部分销售额较小的客户或者新客户,一般为款到发货。对于单价较高的标准产品或品牌知名度高、资信良好、合作时间长的客户亦存在上述阶段式收款模式。

③对于包装材料,耗材特性决定其属于标准化产品,主要用于捆扎机和缠绕机配套,客户到货签收后发行人确认收入,合同中通常约定在签收后的1-3个月内公司向客户全额收取合同价款,也存在部分款到发货的情况。

4、售后服务模式

公司生产的包装设备产品主要服务于食品、饮料、医药、化工、家用电器、造币印钞、机械制造、仓储物流、建筑材料、金属制造、造纸印刷、图书出版等应用领域的现代化生产和仓储物流等重要环节,对保证用户交货能力和产品质量起到关键作用。为了最大程度上保护客户持续生产,提高客户满意度,发公司在七大销售片区安排专业的售后服务小组,由客户服务中心统一执行管理,为客户提供24小时内到达的维修维护服务;对于设备中的易损易耗件,公司主动进行备货,保证了设备维修和维护工作的快速、及时和有效;对于大型化、成套化的非标设备,公司可以采用远程诊断,网络指导等辅助方式完成售后服务。公司还制定了定期对核心客户上门回访制度和对经销商客户网上反馈制度,广泛收集各种反馈信息,不断改进和提高产品设计、制造和服务的质量,同时及时建立用户档案,记录产品运行情况,为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提供依据。

(三)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从全球及我国市场需求来看,食品、饮料、医药和化工行业是包装设备最主要的下游市场。作为需求导向型行业,包装机械行业的市场容量与下游行业发展状况及固定资产投资呈明显的正向相关趋势。随着下游行业固定资产投资的稳步上升以及技术升级改造的持续进行,包装设备作为成型、装填、封口、贴标、打码、捆扎、码垛、缠绕等一系列包装工艺的主要实现方式,在食品、饮料、医药和化工等行业的生产加工、仓储物流过程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从全球包装设备发展来看,目前我国高端包装设备市场被欧美等发达国家的国际知名包装设备企业所占据。国内包装设备企业大多数规模较小,研发能力不强或者缺乏自主创新能力。公司作为国内少数的包装设备领先企业之一,经过多年积累,逐渐缩小与国际知名包装设备企业的差距,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近年来,一直处于国内包装设备企业前列。

(四)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2,917,619,406.34	2,329,259,540.87	25.26	1,721,627,252.50
营业收入	1,650,902,933.71	1,376,648,527.98	19.92	1,005,347,833.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184,325.16	65,848,300.57	12.66	88,676,72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682,504.96	56,104,270.21	15.29	70,922,31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92,772,017.10	944,121,541.80	36.93	895,704,397.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58,394.23	56,136,685.68	39.41	84,982,706.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6	12.50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6	12.50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4	7.17	减少0.23个百分点	10.35

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01,609,655.70	451,039,437.99	404,665,772.23	493,588,067.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24,747.02	30,655,016.09	24,546,430.08	4,958,13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546,221.52	26,215,470.45	19,037,340.61	5,883,472.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35,877.59	66,572,211.19	31,359,021.64	37,063,038.9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9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42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吕婕	0	171,600,000	39.05	171,6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罗邦毅	0	44,680,000	10.17	44,400,000	质押	42,050,000	境内自然人
杭州康创投资有限公司	-2,766,300	27,233,700	6.20	0	质押	26,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林天翼	18,703,241	18,703,241	4.26	18,703,241	无	0	境内自然人
诺德基金-招商银行-诺德基金千金111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2,468,827	12,468,827	2.84	12,468,827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马文奇	0	9,600,000	2.1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诺德基金-招商银行-诺德基金千金134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8,216,958	8,216,958	1.87	8,216,958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	0	4,811,622	1.1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金才	0	4,550,000	1.0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594,100	1,594,100	0.3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吕婕、罗邦毅为夫妻关系,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2.杭州康创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罗邦毅。3.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为公司主要员工共同认购的持股计划。4.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为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账户。5.吴仁波为公司董事、总经理;陈鹤为公司副总经理。6.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650,902,933.71元,同比增长19.9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184,325.16元,同比增长12.6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4,682,504.95元,同比增长15.29%。

(二)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的依据

(1) 财政部于2017年度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0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1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2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

(2)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以下简称“财会(2018)15 号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3)2017 年 3 月 31 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2017年 5 月 2 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前述四项准则修改以下统称为“新金融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会计政策变更审批流程

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按照上述规定相应变更公司会计政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1)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年度财务报表可比数据变更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6,941,234.8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86,062,388.96
应收账款	379,121,154.15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36,197,225.8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197,225.82		
固定资产	298,644,234.39	固定资产	298,644,234.39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	559,667.79	在建工程	559,667.79
工程物资			
应付票据	226,471,988.7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82,535,880.23
应付账款	256,063,891.53		
应付利息	515,686.01	其他应付款	8,581,353.6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065,667.64		
长期应付款	91,582,213.96	长期应付款	91,582,213.96
专项应付款			
管理费用	133,697,737.56	管理费用	73,397,121.34
		研发费用	60,200,616.21

2、财政部于2017年度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0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1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2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执行上述解释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可比数据无影响。

(五)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将广东轻工机械二厂智能设备有限公司、浙江永创机械有限公司和浙江美华包装机械有限公司等19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证券代码:603901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19-027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下午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9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邦毅主持,参加会议董事应到7人,实到7人。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法定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实施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届时回购专户上已回购的库存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最终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根据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届时回购专户上已回购的库存股)确定。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确认及2019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吕婕、罗邦毅回避表决。

议案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法定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法定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同意公司2019年度拟向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拾伍亿元(15亿元),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在上述有效范围内按照日常经营需要履行相关借款合同的签署、借贷等程序。本授权有效期自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广东轻工机械二厂智能设备有限公司2018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议案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法定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预案部分内容的议案》

议案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法定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议案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法定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议案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法定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法定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对上述议案的第4,6,7,8,11,12,14,16项发表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特此公告。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901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19-028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在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人,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汪建萍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公司监事审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法定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实施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届时回购专户上已回购的库存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最终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根据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届时回购专户上已回购的库存股)确定。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2019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法定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法定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法定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预案部分内容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事项的第1,2,3,4,5,8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901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19-029

杭州永创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832号文核准,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9,389,026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8.02元,共计募集资金31,59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660.38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0,929.62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388.68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0,540.9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298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2018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794.21万元,2018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95.40万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9,842.1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13日与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荡支行(以下简称联合银行古荡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共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联合银行古荡支行	2010000203539062	48,421,278.07	
合 计		48,421,278.07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4,842.13万元与募集资金余额29,842.13万元差异系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10,000.00万元以及购买结构性存款15,000.00万元尚未到期所致。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效益主要体现在可以扩大公司产品序列、优化产品结构,提高员工素质,增强研发管理等,有利于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取得并保持优势地位,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19)4112号),鉴证结论为:我们认为,永创智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永创智能公司募集资金2018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海通证券认为:永创智能2018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540.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4.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94.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包装装备扩产项目	否	30,540.94	30,540.94	[注1]	794.21	794.21	-	2.60	2021年12月	-	[注2]	否
合 计	-	30,540.94	30,540.94		794.21	794.21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2018年10月1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10,000.00万元。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经公司2018年9月17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8年10月8日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对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尚未到期余额为15,000.00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智能包装装备扩产项目总投资为59,598万元,其中预备费和铺底流动资金14,127.50万元以首筹资金投资,剩余固定资产建设投资45,470.50万元以募集资金投资。实际募集资金到位金额为30,540.94万元,2018年9月起项目开始建设。

[注2]:智能包装装备扩产项目尚未投入建设,无法与预计效益进行对比。

证券代码:603901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19-030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及2019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预计2019年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预计2019年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交易价格按市场定价,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9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吕婕、罗邦毅回避表决。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我们一致认为,公司在2018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交易价格公允,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公司预计在2019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的发展,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关联方按照合同规定享有其权利、履行其义务,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公司审计委员会发表意见,认为公司在2018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及预计在2019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交易价格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同意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及2019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9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交易